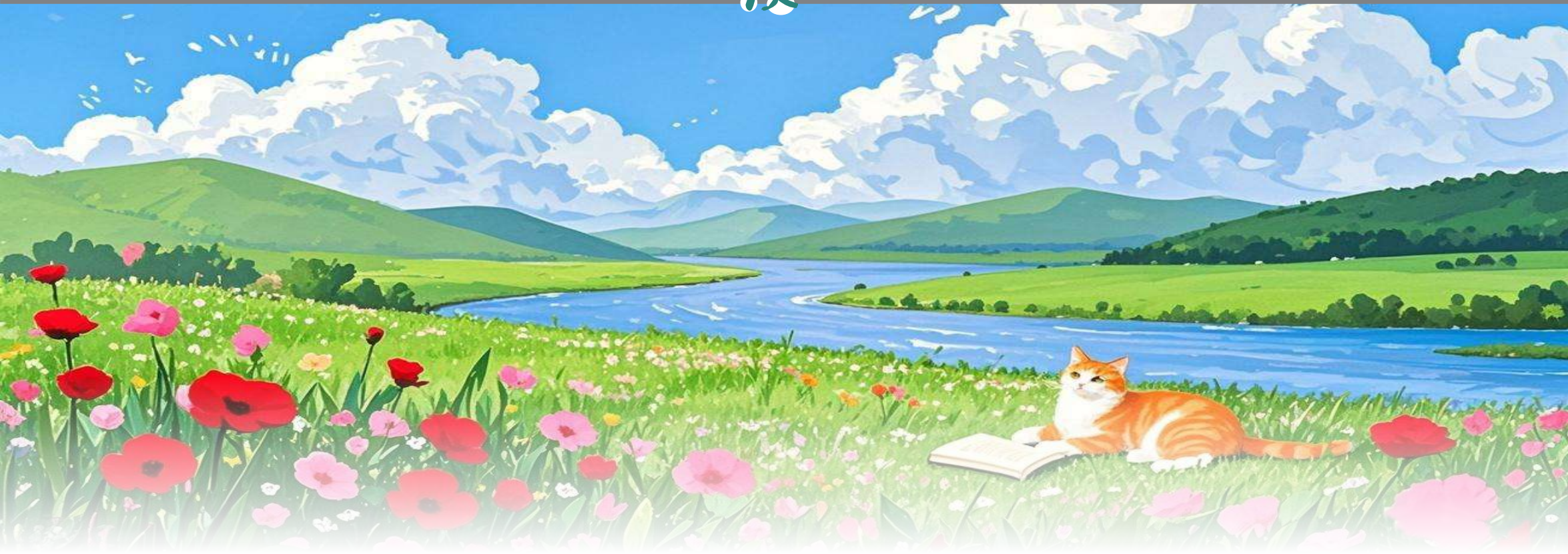




手持光芒的赶路人

文陈伟雄

人的一生,总会与苦难相伴,然而,总有人能将苦难化为诗意。外卖诗人王计兵便是如此,他用诗意的语言告诉我们:“生活给了我多少积雪,我就能遇到多少个春天。”当我打开他的诗集《手持人间一束光》,那温暖的句子瞬间照亮了我。

《手持人间一束光》是外卖骑手、诗人王计兵继《赶时间的人》之后又一全新诗歌力作。全书分为四辑,收录了他创作的129首诗作。这部作品既是对日常琐碎的真实记录,也是对人性光辉的深度挖掘。字里行间洋溢着他对生活的热爱,对梦想的执着以及对社会和人性的深刻思考。

王计兵的诗没有宏大的叙事,只有人间烟火 的描述。他以独特的眼光和敏锐的观察力,将日常琐碎所掩盖的美好瞬间,化作了一首首动人的诗,让我们在字里行间感受到生活的温度与深度。如在《擦夜的人》一诗中,他深情地描绘了一位清洁工认真擦拭垃圾桶的场景,“你看他擦得多么认真/蘸着水擦,弓着腰擦/喷着雾水擦/以至于让我觉得/这个夜晚也被他擦得/比以往的夜晚明亮。”在他的笔下,这位清洁工仿佛成了一位点亮夜晚的使者,用他的辛勤与执着,为这座城市带来了光明和温暖。这让我们深切体会到,每一个平凡的生命都有其独特的价值和意义,他们都在用自己的方式,为这个世界贡献着一份力量。再如《手持人间一束光》一诗中,他写道:“上楼下楼,步履如飞/抢单送单/左右互搏/每个小哥都是‘段誉’或‘郭靖’/从憨憨少年修炼成绝世枭雄。”这不仅展现了外卖员忙碌而高效的工作状态,更让我们看到了他们对时间的尊重以及对职业的敬畏。

对家庭和亲情的深情赞美,是这部诗集中最感人的部分。王计兵用细腻的笔触描绘了亲情的温暖和力量,让我们感受到了无论生活多么艰难,亲情始终是最坚实依靠的后盾。在《土墙》一诗中,他讲述了当年离开家,母亲选择了用最古老方式,在家门后的土墙上一天画一道杠,记下儿子出走的日子。王计兵通过简洁生动而有画面感的语言,让我们深切感受到母亲对儿子的牵挂,激起了强烈的情感共鸣。而在《送女儿去车站》一诗中他写道:“送女儿去车站/一路上,女儿一句话都不说/走到车站时也没有回头/女儿的心情我理解/我们也曾像女儿一样年轻过/每次回家看望父母/每次都会无言地离开家乡/不敢回头。”这短短几行字,展现出了父女间深沉的情感与离别的不舍,让人感同身受。

在王计兵诗歌中,自然不仅是生活的环境,更是诗人情感的寄托和灵感的源泉。他通过细腻的笔触描绘了大自然的美丽和神秘,让我们在欣赏诗歌的同时,也能感受到大自然的魅力和生命的奇迹。比如《春风》这首诗,通过描绘春天的景象和春风的温柔,展现了大自然的生机和活力。而《野花》这首诗,让人感受到生命的纯粹与美好。“我来与不来/他们都会绽放/不带任何使命/作为一朵花/自由地绽放/是多么幸福”。

著名评论家叶匡政曾说:“在王计兵的诗里,我们可以清晰地触摸到爱和良知的温度。良知在任何时候都是诗的发端,也是诗之灵魂。”王计兵是一位有责任感的诗人,他通过诗歌传达了对社会底层劳动者的尊重和理解,呼吁社会给予他们更多的关注和支持,彰显了人性的温暖和力量。比如《一个外卖员和一位夜摊大嫂的三次相逢》这首诗,让我们看到尽管生活充满了艰辛和挑战,但人性的光辉始终在困境中闪耀。在《寻人启事》这首诗里,他关注打工人,从小区的广告栏里洞察到生活的细节,并持有诗人应有的悲悯。

王计兵的诗,摒弃了华丽的辞藻和复杂的修辞,用最直白,最质朴的语言直击人心。他的每一个字就像从心底流淌出来,带着真挚情感,拉近了与读者的距离。

“如果我是一束被写作拧亮了开关的光,我愿意义无反顾地为余下生命照亮一条路,用尽所有的能量”。感谢王计兵的这部诗集,为我们诠释了生命的内涵和价值。愿我们都能成为手持光芒的赶路人,照亮自己,也照亮他人。



山居岁月里的诗意奏鸣

文王玉美

张炜,从1970年在学校刊物发表散文,到1980年在《山东文学》发表短篇小说《达达媳妇》开启创作生涯,张炜一路笔耕不辍。他陆续推出《古船》《九月寓言》《你在高原》等众多佳作,涵盖长篇小说、诗歌、散文、非虚构等多种体裁,作品被译为英、日、法、俄等多种语言,荣获茅盾文学奖、朱自清散文奖等诸多奖项,在中国文坛占据重要地位。

张炜的作品往往注重家族史与个人心灵史的交织书写,兼具浪漫主义艺术个性,还不断在形式上推陈出新。当这样一位有着深厚文学底蕴与独特创作风格的作家,将笔触伸向《橘颂》时,一部蕴含着细腻笔触与深刻内涵、充满诗意与哲思的作品就此诞生,为读者开启了一段独特的文学之旅。

《橘颂》的故事并不复杂,它以一位八十六岁的老文公带着一只叫橘颂的猫住进山间石屋为开端,徐徐展开了一段山居生活的画卷。在这座如迷宫般的石屋中,老文公与留守的乡亲李转莲、老棘拐和重孙水根为伴,与山川草木、鸟兽虫鱼为友。作者用质朴而优雅的语言,将山间的四季变换、万物生长刻画得栩栩如生。读者仿佛能跟随老文公的脚步,一同领略春日里荠菜的鲜嫩、槐花盛开时的芬芳,感受大自然的蓬勃生机。这种对自然的细致描摹,不仅让我们领略到了乡村自然风光的美好,更唤起了我们内心深处对自然的敬畏与热爱。

书中的双线叙事手法十分精妙。一条线描绘老文公在山居生活中与乡邻的日常互动,他们之间的友爱互助,展现了人性的温暖与善良。李转莲主动帮助老文公解决生活难题,老文公辅导水根学习,老棘拐帮忙寻找取暖开关,这些点滴小事无不体现出乡村社会守望相助的传统美德。而另一条线则借助老文公与半岛东部莫逆之交的互通电话,展开对家族历史的追问、对荒芜石村的探寻以及对濒危海洋“冰娃”故事的解密。通过这种叙事方式,山村与海洋、历史与现实被巧妙地勾连起来,使作品的内涵更加丰富多元。

老文公这一人物形象的塑造堪称一绝,他是一位忠于理想、坚守正义的知识分子。尽管年轻时饱受挫折,但他始终不忘初心,矢志完成东夷史书稿。他的那句“人这一辈子,应该留下自己的作品,它必须是自己的,不同于他人的”,彰显了他对理想的执着追求。他对乡土文明的坚守,如同橘树“深固难徙,更壹志兮”的品格,蕴含着几代人的坚守和一个人的执拗。在这里,“橘颂”二字不仅仅是猫的名字,更成为个人理想乃至家国天下的象征,化用屈原《橘颂》的隐喻,书写了四代国人一脉相承的精神气质。

《橘颂》也表达了作者对人类生存处境的深层忧虑。书中描绘的荒芜石村,是现实中许多乡村空心化的写照。大量中青年人迁往城市,留下空荡荡的石屋和孤独寂寥的老人,这一社会现象令人深思。但同时,作品也并非一味地悲观,就像文中最后大家一起走进槐花盛开的春天,暗示着希望的存在。或许,在未来的某一天,乡村能够重新焕发生机,人与自然能够更加和谐地共生。

这部作品的语言简约却灵动,充满了诗意。书中的每一句话都仿佛经过精心雕琢,没有复杂的修辞,却能精准地传达出情感与意境。“一低头,又是一道道石墙上垂挂下来的紫色藤蔓,是哗哗流溅的鲜花瀑布。”“天哪,咱们掉进了春天的漩涡。”这些语句读来朗朗上口,让人陶醉其中。再配上书中精美的插图,每一张都如同画作一般,与文字相得益彰,为读者带来了一场视觉与心灵的双重盛宴。

《橘颂》是一部值得反复品味的佳作。它让我们在繁忙的现代生活中,有机会停下脚步,走进乡村,走进自然,感受那份淳朴与宁静。它让我们在阅读中思考人生的意义、理想的价值,以及人与自然、社会的关系。无论是孩子还是成年人,都能从这本书中汲取到智慧与力量,找到属于自己的心灵慰藉。正如众多学者所评价的那样,它是一部随着读者成长可以咂摸出不同人生情味的小说,其魅力将在岁月的长河中经久不衰。



留住消逝的时间

文田蓝

花了一段时间,在每天临睡前翻上几页,把散文集《故乡情韵》读完了。多年以来,我已养成一个在临睡前读书的习惯。记得看《故乡情韵》一书时,我一边看,一边跟着作者的叙述,回忆着萧山的往昔。许多的记忆,被唤醒了,许多的往事,慢慢地浮上了心头。

散文集《故乡情韵》的作者,是萧山区作协会员陆永敢。收入在集子中的文章,分为“留住乡愁”“感悟随笔”“岁月足痕”“家人情怀”等篇章,多数文字是作者对自己的生活、工作、游历的回忆与记录,以及对所遇的人和所经历的事情的感悟。是的,日子过得很快,我们留不住时间,但我们可以用文字,留住“记忆”。正如作者在后记中所说的,“将所有遇见转换成文字留存,用文字记录昨天,用文字留下记忆,用文字表达感悟。”对于这一点,我深有同感。

走过,顺便捡起几枚值得珍藏的“脚印”,我以为这是一件比较有意义的事情。陆永敢生在萧山,长在萧山,后来工作和生活也在萧山,书中所写的,也大多是有关萧山的事情。由于作者曾在乡镇和机关,都工作过,因此所记录的,其中有不少篇章,在叙述萧山多年来的发展时,也涉及了萧山历史上发生的“大小事件”。比如《萧山火车站》《调整插花地》《小镇异彩》《古今北塘》《永泰丰今昔》等等文章,从作者的一段段“亲历”,替我们再现了当年的“场景”,我感觉这些记录,特别真实,是原汁原味的那一种。也因此,我想,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故乡情韵》中的散文,是可以当作一种“史料”,来留存的。那些已经被遗忘或者即将被遗忘的人与事,又一次清晰在了陆永敢的字里行间。

有时,我会想,故乡究竟是怎样的一个“概念”,也许,“故乡”是与“他乡”相对而言的,只有离开了“故乡”,才会有乡愁。在早年,我会觉得,像我们这样,始终在萧山这片土地上工作生活的人们,应该是没有多少“乡愁”的。但现在,我忽然觉得,除了“空间”,“故乡”也应与时间相关。时间在消逝,大地在日新月异,这过去的一切,这消逝的时间,也一样会沉淀成我们的乡愁。在《故乡情韵》中,有许多回忆旧年乡村的文章,比如,《回不去的棉事》《收割络麻时光》《收麦子》《稻麦一家亲》等等,陆永敢用质朴的文笔,描绘着老底子的光与影,这些,又何尝不是浓浓的乡愁。

乡愁,更离不开居家的日常,以及弥漫在日子中的烟火味道。《故乡情韵》中的“家人情怀”一章,收入的文字,所讲述的,也许只是家庭生活的琐琐碎碎,但生活中的每一个细节,身边的每一件“小事”,都充满着温馨与爱。“随笔感悟”一章,记述的也是作者在生活与工作中,所遇到的人和事,信手拈来,没有多加“修饰”,“现实”是怎样的,就怎样写下,这样的文字,很容易让读者回归到人事物的那一种“本真”状态。不知道贴不贴切,我想说,这些文字,就如同长在泥土上的庄稼,很朴实,很憨厚。“岁月足痕”一章,所收入的散文《少年天际》《荒草圩时光》《那一年,行程379里》《过江求学》等篇,多是作者对自己“人生履历”的回忆。这些文字,结合作者个人的经历,从个人的视角,见证了时代的巨大变迁。我常想,当每个人所留下的“脚印”,一串一串地集合起来,便可以折射出时代大潮的“风起云涌”了。

认识陆永敢已多年,据他说,退休之后,他有了大把的时间,可以用来写作了,于是,也就写下了不少文字。走过,路过,把所见所闻所思所想,随手记录下来,以备忘。我常说,也总觉得这是一件特别有意义的事情。有机会了,就出一本集子,等到有一天老到哪儿都走不动了,从现在所写下的文字中,找找“往事”,回忆“曾经”,想必也会有一种“温馨”的感觉,油然而生吧。